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sia-express Logistics Holdings Limited

### 亞洲速運物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20)

#### 補充公告 有關轉讓租賃 之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亞洲速運物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3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轉讓租賃之須予披露交易。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有關業主之資料

本公司欲就業主Goodman FS Holdings之最終實益擁有人身份提供進一步資料。於本公告日期，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業主由Goodman Hong Kong Logistics Fund(「GHKLF」，該公司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間接全資擁有。根據業主所提供的進一步資料，GHKLF之其中一名股東為Goodman Group(為Goodman Limited、Goodman Industrial Trust及嘉民物流(香港)有限公司的合訂證券，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澳洲證券交易所代號：GMG))(「Goodman Group」)，其間接擁有GHKLF超過20%的股份。此外，根據業主所提供的資料，GHKLF概無任何個人股東擁有其多數股權或控制權。因此，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業主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即GHKLF及Goodman Group)均為獨立第三方。本公告為對該公告的補充公告，故此須與該公告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亞洲速運物流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烈邦

香港，2023年5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烈邦先生及陳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蔡穎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府磊先生、陳志豪先生及徐倩珩女士。

本公告載有遵照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7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內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asia-expresslogs.com](http://www.asia-expresslogs.com)。